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二0一六年八月十七日上午,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己于二0一六年八月七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与会人员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延生先生召集,公司全体九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,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



时刊登于2016年8月1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《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

